



传统村镇聚落 空间解析

赵之枫 编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传统村镇聚落 空间解析

赵之枫 编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传统村镇聚落空间解析/赵之枫编著.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 7
ISBN 978-7-112-18212-1

I. ①传… II. ①赵… III. ①乡镇-居住区-空间规划-研究-中国 IV. ①TU982. 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37959 号

责任编辑: 刘 静

责任设计: 董建平

责任校对: 李美娜 党 蕾

传统村镇聚落空间解析

赵之枫 编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科地亚盟排版公司制版

北京顺诚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9½ 字数: 202 千字

2015 年 11 月第一版 2015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30.00 元

ISBN 978-7-112-18212-1

(27349)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前言

“建筑之始，产生于实际需要，受制于自然物理，非着意创制形式，更无所谓派别。其结构之系统，及形式之派别，乃其材料环境所形成。”（梁思成）

聚落是社会的最小单元，是人类聚居环境的基本领域。传统村镇聚落是民族性、地方性最突出的聚落单元。散布在全国各地的村镇，它们大多是按农耕、渔业、集贸、驿路等实际需要而发展起来的。由百姓所建，因地制宜，灵活机动，变化多端。俗语称“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每个聚落集团，皆因其生活习惯、文化素养、民族风俗、地区自然条件等方面的制约形成独特的物质文化，包括聚落形态。同时，古代社会的交通条件差，地区生活相对闭塞，所以其传统风格会保持一个较长的时期，可以说，传统性在村镇聚落中保持得最为明显。

传统村镇聚落中的民居建筑是人民生活的物质载体，是满足遮风避雨、防寒祛暑、饮食起居、生产操作、奉亲会客、读书学习等项活动的构筑物体。但是人们的生产、生活不是孤立的、局限的，人类是以群居的方式生存着，皆有一个生活圈子，存在着多方面的社会联系与社会生活。同时，封建社会时期代表政治统治、文化教育、商贸经济及农耕田作等内涵的庙堂文化、士大夫文化、市井文化、乡土文化等对村镇聚落产生深刻的影响。农耕文化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主体文化，但是乡土文化和乡土生活不是孤立的，它是庙堂文化、士大夫文化、市井文化的共同基础，与一个时代整个社会的各个生活领域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因此，在村镇聚落中包含有民居、作坊、祠堂、书院、庙宇、集市等各类建筑。在少数民族村寨中还包括有特定的文化建筑内容，如鼓楼等。民居建筑之间、民居建筑与其他建筑之间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形成了村镇聚落。

村镇聚落以生产为纲，建筑内容以民居为主，表现出村镇规划布局与社会文化和自然条件之间的有机联系。聚落是一个有机整体，本书力求把研究的重点放在聚落的整体上，关注于聚落整体之间的关系，也关注于聚落整体与自然环境、历史环境的关系，以及聚落的空间形态与社会组织的关系。首先探究中国传统村镇聚落发展的经济社会文化背景，继而分析传统村镇聚落的选址与布局、空间组织和空间形态，对传统村镇聚落进行了多方位的空间解析。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传统村镇聚落的起源	1
第一节 聚落的起源	2
一、洞穴居址出现	2
二、原始聚落出现	2
第二节 聚落的发展演变	2
一、中心式聚落出现	2
二、聚落分化	4
第二章 传统村镇聚落发展的经济社会文化背景	7
第一节 经济发展	8
一、基于农业生产的传统村镇聚落	8
二、商业活动与集镇聚落空间格局	9
第二节 乡村社会组织	10
一、社会组织类型	10
二、组织管理体系	11
第三节 宗法制度和礼教传统	12
一、封建社会宗法制度的发展	12
二、宗法制度的运行机制	13
三、礼教传统	14
第四节 耕读文化和市井文化	15
一、田园山水与耕读文化	15
二、市井文化	16
第五节 地域文化	19
一、徽州文化影响下的徽州古村落	20
二、晋商文化影响下的晋中古村落	23
三、江南文化影响下的太湖流域古村镇	25
四、多元文化的传播与融合	26
第六节 民族和宗教信仰	30
一、佛教的影响	30
二、伊斯兰教的影响	31

三、其他民族与宗教的影响	31
第三章 传统村镇聚落的选址与布局	33
第一节 环境和资源容量	34
一、土地资源	34
二、水资源	35
第二节 生产生活条件	36
一、农耕聚落	36
二、商业村镇	38
第三节 地理因素	40
一、气候因素	41
二、地形对村镇布局的影响	43
三、地质因素——窑洞村落	49
第四节 安全因素	53
一、传统村镇聚落的防卫性需求与选址	53
二、北方地区的整体防御性堡寨聚落	55
三、整体防御性土绅堡寨庄院	60
四、东南地区的整体防御性围屋聚落	61
五、侨乡特色的整体防御性聚落	64
六、村镇聚落的独立式防御性措施	66
第五节 水利因素	68
第六节 风水观念	71
一、风水观念对村落的影响	71
二、风水观中村落的理想模式	72
三、水口的处理	74
四、风水观影响下的村落布局	75
第七节 环境优美与诗画境界	78
一、组织景观创造意境	78
二、引申景观赋予含义	79
第八节 民族村寨	82
一、云南傣族村寨	82
二、广西侗族村寨	83
三、四川羌族村寨	84
四、四川藏族村寨	85
五、武陵山区土家族村寨	86
六、维吾尔族村落	86
第四章 传统村镇的空间组织	89
第一节 传统村镇的聚落形态类型	90
一、带形村镇	90
二、团块型村镇	90

三、散列型村镇	91
第二节 传统村镇的演化过程	93
一、自然扩张型的村镇演化	93
二、社会经济影响下的村镇演化	96
三、演化过程中的同质同构与生长	96
第三节 传统村镇布局的组织方式	98
一、宗法制度下的内向型团块格局	98
二、家族性集体住宅构成的村落	103
三、依地缘关系的杂姓村落格局	105
第四节 公共建筑和场所的空间组织	108
一、礼制建筑	108
二、商业建筑	118
 第五章 传统村镇的空间形态	121
第一节 传统村镇空间形态构成	122
一、传统村镇空间形态特点	122
二、传统村镇街道	123
三、传统村镇广场	123
第二节 公共空间的多功能性	125
一、传统村镇街道的多功能性	126
二、传统村镇广场的多功能性	127
第三节 公共空间的空间尺度	131
一、传统村镇中的广场空间尺度	132
二、传统村镇中的街道空间尺度	132
第四节 村镇空间的景观变化	135
一、平面村镇的曲折变化	135
二、山地村镇的高低起伏	137
三、浙江水乡村镇的空间渗透	137
参考文献	141
图片说明	143
后记	146

第一章

传统村镇聚落的起源

在人类社会出现以前，自然界都是自在之物。随着人类的出现，大自然越来越成为人类活动最密切的对象。如岩石的洞穴、干旱的黄土高原，大地上的草、木、土、石被人们用来居住和作为建筑材料，自然界凝聚着人类的劳动。随着原始农业的诞生，先民开始由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产方式逐渐发展为依附田地的定居生活，出现了相对稳定的、有组织定居和生活的场所——聚落。人类由巢居到穴居，由逐水草而居到定居，由散居到聚居，以及由村落发展为城市，利用和改造自然的能力不断提高，创造出各种形式的聚落环境。

第一节 聚落的起源

一、洞穴居址出现

在漫长的原始社会，人类最初以采集和渔猎为谋生手段。为了获得天然食物，人类不得不随时迁徙，原始人或在树上做巢居住，或栖身于可随时抛弃的天然洞穴。北京周口店洞穴中发现的北京人化石据考证距今为 23 万年~58 万年。在洞穴中还发现各种石器、动物化石和用火的遗迹，说明旧石器时代晚期已有相对成熟的穴内空间模式。这些极其简单、原始的居处散布在一起，就组成了最原始的聚落雏形。

二、原始聚落出现

随着冰后期的到来，人类社会出现了飞速的发展，从旧石器时代跨入了新石器时代。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在相对固定的土地上获取生产资料的生产方式——农耕与饲养。距今 7000~9000 年，农业出现。由于农作物从种植到收成需要很多工序，加上农业需要的石器工具与狩猎工具相比，不仅种类多、数量大，而且比较重。因而从事农业的人逐渐考虑建造固定的可以长期使用的住所。因此，在母系氏族社会，随着原始农业的诞生，出现了相对稳定的、按氏族血缘关系组织定居的“聚”。“聚”是一个原始自然经济的生产与生活相结合的社会组织基本单位。随着农业的发展，人口逐渐增多，聚落不断扩大。

以血缘为纽带的氏族聚居，千百年来总是相对稳定在某一经过自然选择的地点上。根据已有的考古发掘研究，我国史前时期的聚落分布均有以下特点：（1）靠近水源，不仅取水方便，而且有利于开展农业生产活动；（2）位于河流交汇处，交通便利；（3）地处河流阶地上，不仅有肥沃的耕作土壤，而且能避免受洪水袭击；（4）若在山坡处，较多处于阳坡；（5）从聚落所处的地貌类型看，经历了从山前丘陵到河谷岗地，再到河流阶地和平原的发展过程。^①

第二节 聚落的发展演变

一、中心式聚落出现

从中石器时代开始，聚落进入相对快速发展的阶段，逐渐形成一些内聚中心

① 李红. 聚落的起源与演变. 长春师范学院学报 (自然科学版), 2010 (6).

式聚落。聚落并非单独的居住地，而是与耕地等各种生产基地配套建置在一起，呈现出一定的功能分区和向心式格局。

陕西临潼姜寨村落，形成于仰韶文化时期，其年代约为公元前 4600～前 4000 年。整个氏族聚落以环绕中心广场的居住房屋组成居住区，周围挖有防护沟，沟外分布着墓葬区和制陶区。居住区是整个“聚落”的中心。100 余座房屋分成五组，每一组的核心是一所供特定人群使用的公共性的“大房子”；五组房屋联成一体，围绕着一个中心广场呈环状布置。“大房子”作为一个族群的室内聚会场所，而中心广场则是整个“聚落”的室外聚会空间。从姜寨村落可以看到朴素状态的聚落分区规划观念开始出现，它显示了聚落的向心性（图 1-1）。

陕西西安半坡聚落约形成于距今五、六千年前。经发掘，整个聚落由三个性质不同的分区组成，即居住区、氏族公墓区、陶窑区。其总体布局与上述姜寨聚落如出一辙。居住房屋和大部分建筑，如贮藏粮食等物的窖穴、饲养家畜的圈栏等，集中分布在聚落的中心，构成一个占地约 3000 平方米的居住区，成为整个聚落的重心。在居住区的中心，同样有着一座供集体活动的“大房子”，是氏族首领及一些老幼的住所，氏族部落的会议、宗教活动等也在此举行。“大房子”与周边广场构成了整个居住区规划结构的中心。46 座小房子环绕着这个中心，门都朝向大房子。居住区四周挖了一条长而深的防御沟。居住区壕沟的北面是氏族的公共墓地，几乎所有死者的朝向都是头西脚东。居住区壕沟的东面是烧制陶器的窑场，形成制陶区。半坡聚落同样形成了功能分区明确的聚落形态（图 1-2）。

原始聚落遗址还有陕西宝鸡北首岭聚落、郑州大河村聚落、黄河下游大汶口文化聚落、浙江嘉兴的马家浜聚落以及余姚的河姆渡聚落等，均表现出明显的以居住区为主体的功能分区结构形式。说明中国的村落规划思想早在原始聚落结构中，已有了明显的、普遍的表现（图 1-3）。^①



① 刘沛林. 论中国古代的村落规划思想. 自然科学史研究, 1998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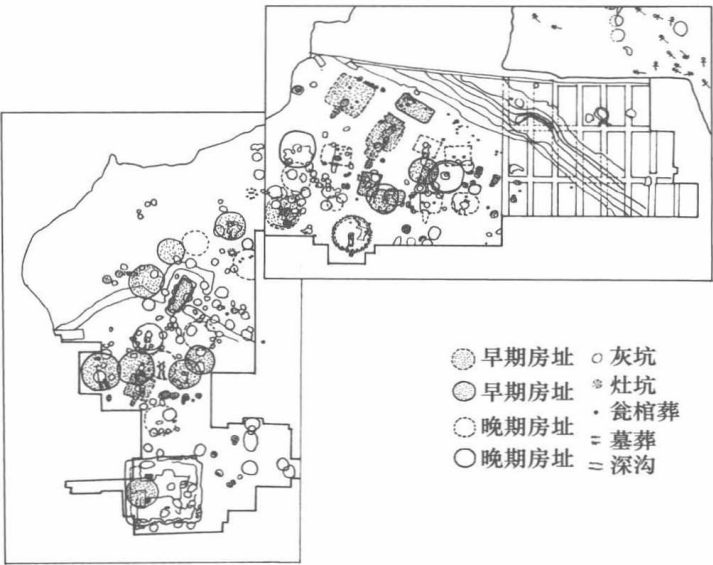


图 1-2 陕西西安半坡氏族部落
聚落总体布置图
(摹自《中国古代城市规划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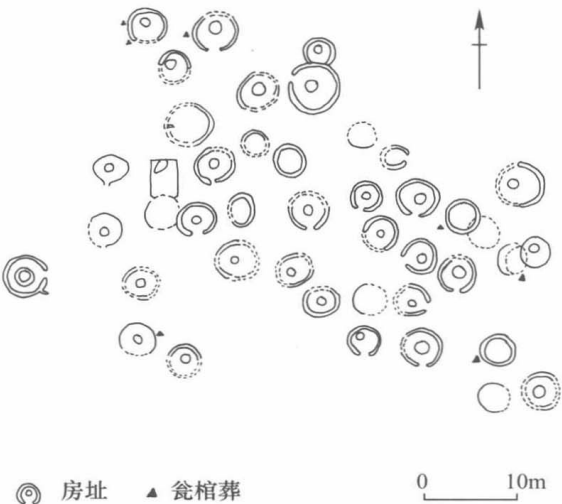


图 1-3 河南汤阴白营氏族聚落
居住区布局示意图
(摹自《中国古代城市规划史》)

二、聚落分化

新石器时代晚期，原始聚落出现分化，是我国城市聚落的起始时代。距今4500年左右，也就是龙山时代到来之后，远古聚落逐渐被新兴的城邑和其周边郊野的村落所取代，新兴城乡二元结构登上历史舞台。一些中心性聚落渐渐从“聚落”中脱胎而出，成为“城市”或“城邑”。中国早期城邑形成的标志表现为：城邑是少数贵族对多数百姓的统治，伴随着中间阶层的瓦解而形成，既体现着卫君的功能，又实现着城市对乡村的统治，城乡对立开始形成。城邑拥有相对集中的非农业生产人口，无论是脱离生产的统治阶层、祭祀文化阶层，还是手工业者及权贵的服侍人等，其数量与比例都远超过中心性聚落，从而使其必须建立庞大的粮食等物品的供应储存体系。乡村自出现之日起，就注定了以城邑为中心的附庸地位，一个城邑统有着若干村落成为早期城乡关系的基本模式。^①

大约在公元前5000年至公元前3500年，农业生产技术的创新和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使剩余产品有直接交换的可能，于是，集市出现。然后，许多手工业和商业集中在市集，并筑石墙、城楼把市集围绕起来，便逐步成为城市。^②

从上述聚落的演变可知，农业在优越的地理环境中得到发展。农业的出现使人类走向定居，其发展导致社会由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转变，而后，父系家庭的发展又导致父系家族与宗族的出现。经济和权力集中使聚落中出现中心聚落和城市，聚落产生分化，形成城乡关系。

① 李红. 聚落的起源与演变. 长春师范学院学报 (自然科学版), 2010 (6).

② 李红. 聚落的起源与演变. 长春师范学院学报 (自然科学版), 2010 (6).

随后，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乡村聚落依托于农耕社会逐渐发展。一般说来，聚落的发展与演变和自然环境诸因素的关系甚小，而生产环境和社会文化环境则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在不断变动，成为引起乡村聚落演变的主要因素。

第二章

传统村镇聚落发展的 经济社会文化背景

村镇聚落是先民为了遮风避雨，防兽防盗，营造方便、舒适的生活空间而建造的居住聚落。任何一个聚落都存在着成长、发育的过程。但是具体到每一个传统村镇聚落，则有巨大的差异，千变万化。聚落所在地域的经济、社会、文化结构不断地影响着聚落的形态和结构，形成特定的文化意义。

影响聚落形成的因素包括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思想信仰因素等多方面。除了地形、地貌、水系、交通、气候等自然条件外，还包括：经济生活因素，不同聚落的居民从事的产业类型具有不同的生活方式及要求；政治因素，包括哲学、宗教、制度等的状况；思想信仰人文因素，包括家族、家庭、风俗、风水、教育等。有些是单一因素起主导作用，有些是多种因素互为影响。诸多因素中的影响作用不是均等的，在某种特定条件下，某项因素的作用会凸显，成为主导因素，随着时间的推移，其他因素也会取而代之，成为重要的条件。

第一节 经济发展

村落的起源是自发的、多种多样的,取决于社会、经济、文化诸多因素的综合作用。有些村落是由血缘关系构成的社会群体,聚族而居,世代延续,有些则是出于自身安全的需要,在自然灾害与变迁、人为破坏(如战争)的影响下被动形成的,但是最主要的因素是中国封建社会的农耕经济。农业生产离不开土地,为了耕作方便,农民只能就近定居在田地附近,他们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繁衍后代,并世代从事农业生产劳动,于是村落便星罗棋布地分布在广袤的土地上。经济运行机制和村民的经济生活是影响村镇聚落构成机制的根本因素。

一、基于农业生产的传统村镇聚落

传统乡村聚落的区位结构特征表现为孤立和分散。这种分散性是与社会生产的分散,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联系在一起的。

传统社会的经济是以农为本的自然经济,土地提供了人们最基本和最大量的生活资料,农业活动也就成为传统社会最主要的经济活动。中国 6000 多年的文明发展史一直以拓荒耕种为基础,人口增长、土地面积扩大,不断地拓展生存空间,农业生产尤其是耕作在其中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

自然经济的基本特征是自给性。乡村的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及再生产过程也都建立在自给自足、自我循环的基础之上。这种自给性特征的形成是适应传统农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原始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迫使农民一家一户在小块土地上耕作。限于耕作技术和社会经济结构的限制,自然经济总体生产水平较低。家庭经济同构化决定了村落经济的单一化。

自然经济模式将农民、家庭、村落与外界联系的要求降到最低限度。每个村落就像一个自给自足的经济单元,它所需要的一切东西几乎都可以从内部得到,这种内向型经济模式以自给自足的家庭为细胞,以村落为核心,以耕作为经济活动空间。

作为自然经济一个重要支柱的传统手工业生产,其典型形态是依附于小农业的家庭副业,起着补充农业不足、维护农民自给生活的作用。在整个农村经济中,工业只处于从属于农业的次要地位,作为副业生产的传统乡村工业一开始就是传统农业的天然和必要补充。在家庭这一稳定的农业生产规模上,二者牢固地结合在一起,决定了村落内部生存方式的持久性,使传统乡村工业难于向真正的商品生产过渡。商业也长期停滞在个体化的方式上,以贩运贸易为主,难以对村落有太大影响。每个村落就成为一个封闭的自给自足的生产单位和社会组织。^①

① 张小林,《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乡村空间系统及其演化研究——以苏南为例,1997: 87.

自然村的基本构成单位是家庭，每一个家庭都是一个小社会，从生产到生活，从生育到教化总是自成体系，但又与其他家庭相类似。由众多单个家庭构成的村庄，同样成为一个生产、生活共同体，既与别村区别又具有同样的模式。总之，每一个自然村都拥有极为类似、长期不变的人口结构、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① 自然村作为农村基本的生产、生活、交往等活动的单位，一般都具有相对集中的农家房舍、村落活动中心与公共设施，不论其规模大小，都具有相似的空间构成。村落以宗族血缘为纽带，堪輿学说、宗法制度和伦理道德观念等构成村落的核心、约束与秩序。马克思认为，乡村的结构特征就表现为同质和分散，“一小块土地，一个农民和一个家庭；旁边是另一小块土地，另一个农民和另一个家庭。一批这样的单位就形成一个村子；一批这样的村子就形成一个省……好像一袋马铃薯是由袋中的一个马铃薯所集成的那样”。^②

自然村首先受自然农业的基础——土地的影响，土壤肥力、民居面积大小决定该土地范围承载人口的数量，亦决定自然村落的规模与密度。村落经济圈是以耕作半径为腹地的对外封闭的经济圈。与内向型经济空间相对应，传统乡村聚落空间系统是以村落为中心，分散组合而成的“村落结构化”空间。表现为空间分布的均匀性和职能上的同构性（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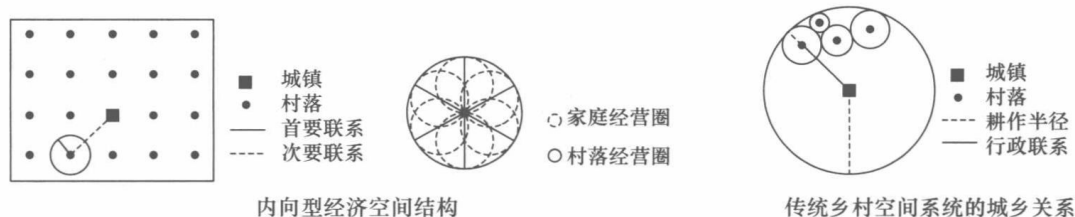


图 2-1 村落的均质分布

总之，传统的乡村聚落空间基本上是在农耕社会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自然经济是其典型特征，封闭性、内向型是其典型的社会形态，具有很强的同质性和封闭性。

二、商业活动与集镇聚落空间格局

传统乡村聚落长期处在相对稳定的状态中。商业在封建社会被称为末业，是以社会服务业的面貌出现，在聚落形成中处于次要地位，仅在封建社会末期才逐渐发挥作用。某些水陆码头、货场中转集散地等依托其交通的便利因素而形成发展为商业交通村镇。

在长期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中，农业生产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农民被紧紧地束缚在土地上，繁衍后代，并世代地从事农业生产劳动。为了耕作方便，就近定居下来。虽然是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但农户除缴纳沉重的租税、维持自身较低的消费外，仍然有些剩余的农产品可以进行交换，进入市场流通，手工业

① 周沛．农村社会发展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10．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693．

和商业便从农业生产中逐渐分离出来，产生了简单的商品交换，出现了交易的场所（集市）。集市的称呼不一，可称为“市”、“集”、“场”或“墟”。北方通称为“集”，南方的广东、广西称“墟”，四川、贵州、云南称“场”，有些地方也称为“市”。市、集等组织都是由村落发展而成，在这里有商业街，为附近村落的交易中心。有的市集则没有商业街，而有所谓的定期市；这种定期市平常与村落没有两样，在定期的交易日，却成为繁华、热闹的小镇。在市、集、场或墟以上的是镇，镇是由市、集等扩展而来。当经济逐渐发展，随着商品交换的频繁、商品量的增加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地方的贸易行为增加，在集市周围出现了囤积货物的栈房、手工业作坊和常年营业的店铺，由于营业方式的改变，产生了一种使人口重新集聚的力量，几个市、集中的一个，就因为交通方便或地点适中而渐渐成为镇。成为镇后，农村的色彩就愈来愈淡，最后成为一种纯粹的贸易中心。

我国封建社会后期，特别是明清两代，全国商品经济主要在小城镇和集市中发展起来，许多江南集镇的市场范围扩大到全国。1500年至1800年的三百年间是市镇的稳定成长时期，尤其是从明正德、万历到清乾隆，市镇数量大约增加一倍以上。19世纪中叶以后，江南市镇进入极盛时代。如江苏省一些重要集镇的形成为都是在封建社会后期。苏南吴江的震泽镇，据1747年编撰的县志记载：“元时村市萧条，居民数十家，明成化中至三四百家，嘉靖间倍之而又过焉，迄今货物并聚，居民且二三千家，实邑西之藩屏也。”^①这一发展过程是相当具有代表性的。

第二节 乡村社会组织

一、社会组织类型

村落的社会组织类型，若从人员组成上分，主要有两种：家族村落、杂居村落。

家族村落，又称同姓村落，一般是以一姓家族分户聚居的村落。这类村庄最初是一家一户的定居，以后发展为大家庭，人口众多，不易管理，又分离成若干小家庭。各个家庭一脉相承，有着共同的血缘关系。另外，也会形成庄园式村落。封建社会大地主很多，他们大多有庄园，常自成村落，以其姓氏冠之，如张家庄、李家庄、祝家庄等。

杂居村落，则为杂姓居住。或者是以一姓为主，其他杂姓为辅的村庄；或者是多姓共居的村庄。前者大多是占大多数人口的姓氏家庭住村里，外来的杂姓住村边。有些村名虽是单姓，却是地道的杂居村，这是因为原来是某一姓的地方庄

^① 金其铭．农村聚落地理．北京：科学出版社，1988：56.